

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已由肇庆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服务局以 2304-441200-17-01-551268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肇庆新区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适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金花路与广场路交叉路口往北约270米处肇庆保利商务中心

2. 工程规模:本项目主要对肇庆保利商务中心18楼进行装修改造,改造面积共约1880.25平方米,改造后满足智慧城市商务洽谈、展示企业创新成果、合作互动交流功能要求;其中:电梯大堂改造面积约304.36平方米,数字化展厅面积约555.17平方米,商务洽谈室面积约119.10平方米,多功能会议室面积约106.00平方米,其他配套设施用房面积约795.6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主体建筑部分拆除及加固修复工程、幕墙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及室外装饰工程等。

3. 本公告共划分为1个标段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招标控制价 (元)	工期 (天)
E4412000001 00393000100 1	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	设计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移交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等,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主体建筑部分拆除及加固修复工程、幕墙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及室外装饰工程等。	9872385.71	60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等级及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2015 新标准)三级](含)以上或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2015 新标准)二级](含)以上

2.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资质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2015 新标准)三级](含)以上或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2015 新标准)二级](含)以上 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2 项目负责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①要求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若属广东省外企业要求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注册执业单位为投标人,并持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或“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中打印的证明材料。②开标当天在“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及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且承诺在全国范围内没有在建(含在其他工程投标报名项目和中标公示期内的项目)工程(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

4.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专职安全员须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分别为A类、C类);

4.4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和税收违法黑名单、没有在“信用中国(广东)”网站被列为执行期内的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在“信用中国(广东肇庆)”网站的红黑名单查询中处于处罚期内黑名单记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或打印件,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 ②投标人和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为执行期内的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或打印件,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 ③投标人和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及“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网站的信用信息查询中没有黑名单记录(以网上截图为准,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 ④投标人没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

4.5 若投标人为广东省外进粤建筑企业,需按规定办理建筑企业、法定代表

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的，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4.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存在上述关系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招标文件的下载及领取

1. 时间:2023年06月09日至2023年06月29日,每日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59

2. 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由各意向投标人登录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zqsggzy.com/TPBidder>),在“招标文件领取”栏目或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自行下载。

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售价¥0.00元每标段。

五、投标方式及时间

1. 投标时间:2023年06月09日00时00分至2023年06月30日09时30分

2. 投标方式:各意向投标人自行登录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zqsggzy.com/TPBidder>) 在“填写投标信息”栏目投标。

3. 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06月16日17:30

4. 答疑截止时间:2023年06月26日17:30

5. 澄清截止时间:2023年06月30日9:30

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6月30日09时30分

7.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电子投标项目由投标人自行登录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zqsggzy.com/TPBidder>) 在“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中递交。

8. 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年06月30日09时30分

9. 签到时间:2023年06月30日08:30至09:30

10. 开标地点:开标室307(建设工程)

11.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30日09时30分

12. 从开始投标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不少于 20 日历天

13. 现场勘查：不组织。

六、其他说明

投标通过的单位数量小于 3 家时，则重新招标；投标通过的单位数量大于等于 3 家时，则全部作为正式投标人。

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完善）其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系统登记的信息及上传件，确保各项信息及上传件真实准确并在有效期内。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肇庆新区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肇庆市鼎湖区金花路 1 号 B 幢 417 室

地 址：肇庆市端州区新元北路城投汇金中心 8 层 807

邮 编：

邮 编：526040

联 系 人：唐先生

联 系 人：孔先生

电 话：0758-2588625

电 话：0758-2313408

传 真：

传 真：0758-2313407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zbzx666@163.com

九、保证金账户（请选择其中一家银行进行保证金缴纳）

标段名称：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

户名：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鼎湖分中心

账号：72116948631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肇庆鼎湖支行

标段名称：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

户名：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鼎湖分中心

账号：80020000008291832-00246

开户银行：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段名称：肇庆新区企业智慧共享中心项目

户名：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鼎湖分中心

账号：44641601040009664000214999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肇庆鼎湖支行

招标人：肇庆新区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6月8日